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週五）上午 9 時。

地點：高雄市小港區中鋼路一號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數計 13,576,730,281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權利之出席股東代表股數為 5,431,192,333 股），占已發行總股數 15,748,083,193 股（不含無表決權之股數 25,045,803 股）86.21%。

出席董事：翁朝棟、王錫欽（視訊）、黃建智、楊岳崑、陳春生（視訊）。

出席獨立董事：張學斌。

主席：翁董事長朝棟



紀錄：陳冠福



主席報告：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宣布開會。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本公司 110 年度決算報告。

（三）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分派情形報告。

（四）本公司與中鋼精密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簡易合併執行情形報告。

股東發言：

股東戶號 622514 股東、股東戶號 V10162 股東、股東戶號 658376 股東、股東戶號 701834 股東、股東戶號 S00012 股東、股東戶號 623056 股東、股東戶號 382723 股東、股東戶號 716563 股東、股東戶號 D03466 股東、股東戶號 Q00024 股東、股東戶號 Q00027 股東、股東戶號 D06984 股東、股東戶號 E68343 股東、股東戶號 Q00011 股東、股東戶號 AH3070 股東、股東戶號 V10240 股東、股東戶號 M71535 股東、股東戶號 V10058 股東等發言，內容略以：對於財報內容揭露、歐盟碳稅、集團公司勞資關係等相關議題提出關心及建議。

以上股東發言，分別經主席及主席指定人員說明之。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

本公司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如附件），敬請承認。

股東發言：

股東戶號V10240股東及股東戶號F63105股東對於資安與網路投票等議題提出關心及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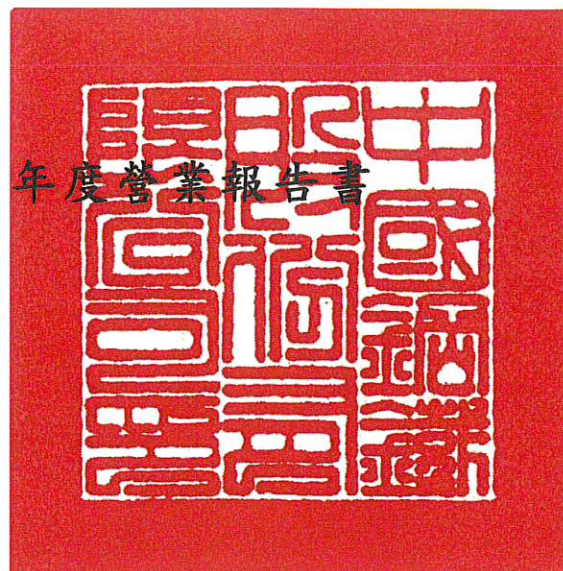
以上股東發言，主席均逐項予以說明。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3,597,659,871 權

投票類型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票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現場投票	8,144,090,264	5,000	0	22,372,274
電子投票	4,554,676,688	32,550,317	0	843,965,328
總計	12,698,766,952	32,555,317	0	866,337,602

同意通過表決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3.39%，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一、經營方針

精緻鋼廠	創優勢
綠能減排	拓商機
智能創新	拚升級
優質產銷	增獲利

二、經營目標實施概況

經營目標	降低成本	110 年持續推動「降成本增利潤活動」，並以開放式創新鏈結內外部研發資源，加速開發高競爭力產品、低成本製程及加值應用技術，以提高產品性價比創造差異化競爭優勢。110 年目標達成率 116.5%。
	鋼品出貨量	110 年鋼品出貨量目標達成率 101%。未來本公司將仍以貼近市場價格、拓展新客戶及市場等行銷策略，提高出貨量。
	高品級鋼出貨占比	本公司以「高值化精緻鋼廠」及「發展綠能產業」作為經營發展雙主軸，並規劃開發「具高技術含量、高獲利能力及高產業效益」之精緻鋼品，110 年高品級出貨占比目標達成率 114.5%，精緻鋼品出貨占比目標達成率 181.4%。
	精緻鋼品出貨占比	
	重大職災	110 年上半年發生重大職災，未來將再強化協力廠商安衛監督人員工安認知、推動有效性稽查、推動集團工安交流及實施廠區道路交通安全檢核中長期計畫等，朝零重大職災之目標邁進。

三、營業實施成果

(一) 生產執行情形

110 年度鋼鐵產品生產量(不含次雜級品)為 911 萬公噸，較 109 年度生產量 871 萬公噸，增加 40 萬公噸，增幅約 5%。

(二) 銷售執行情形

110 年度鋼鐵產品銷售量 956 萬公噸，較 109 年度鋼鐵產品銷售量 1,014 萬公噸，減少 58 萬公噸，降幅約 6%。

四、獲利與上年度比較

(一) 營業收入部分

110 年度營業收入 259,782,471 千元較 109 年度 183,841,526 千元增加 75,940,945 千元，主要係鋼品銷售單價上漲所致。

(二) 營業毛利部分

110 年度營業毛利 50,216,234 千元較 109 年度 8,226,737 千元增加 41,989,497 千元，主要係鋼品銷售單價漲幅大於單位銷售成本漲幅所致。

(三) 營業利益部分

110 年度營業利益 40,404,273 千元較 109 年度 597,227 千元增加 39,807,046 千元，主要係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四)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部分

110 年度營業外收入淨額 30,647,074 千元較 109 年度 410,149 千元增加 30,236,925 千元，主要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增加所致。

(五) 所得稅費用部分

110 年度所得稅費用 8,998,314 千元較 109 年度 121,511 千元增加 8,876,803 千元，主要係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六) 綜上所述，110 年度淨利 62,053,033 千元較 109 年度 885,865 千元增加 61,167,168 千元。

五、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 110 年研發成果豐碩，共完成 31 件新產品開發案，其中 11 件屬於新精緻鋼品，另精緻鋼品及高品級鋼訂單比率，分別達 7.6%及 56.1%，持續朝提升差異化競爭優勢努力。

本公司現階段之研發策略，乃依據「高值化精緻鋼廠」以及「發展綠能產業」之經營發展雙主軸，進行核心能力發展規劃，包括開發精緻鋼品、建立優質製造能力、導入 AIoT 人工智慧物聯網、提高生產力及深化用鋼產業升級等，將研發資源聚焦於各項重點攻關項目上，期能深耕技術，永續發展，且已於 110 年創造亮麗的研發成果。其中較重大項目說明如下：

(一) 電動車產業核心技術

1. 電磁鋼片產品開發：透過關鍵技術的建立，已開發出更低鐵損、更高磁通、更高強度電動車驅動馬達用薄尺寸電磁鋼片，如 20CS1500P、20CS1150FY、15CS1000FY 等多項產品，成功引領電動車大廠的使用，使中鋼成為重要的電磁鋼片供應商。
2. 先進高強度鋼開發：為滿足輕量化及安全性之要求，先進高強度鋼已成為汽車結構件最重要的技術發展趨勢。中鋼除已開發一系列功能型先進超高強度汽車用鋼開發，如超高強度 15B36 熱衝壓件汽車用鋼及高延伸型 980TT 等開發，正邁向更高強度、更高延性之鋼品發展，持續補全產業鏈缺口，供應國內外車廠。
3. 自黏塗膜鋼捲及其加工技術開發：中鋼已成功開發 C3S1 自黏塗膜材料，搭配薄頂規電磁鋼片產製出高性能電動車的關鍵材料，具有衝片速度快、生產成本低、鐵芯尺寸精度與黏結力較高等優點，除已正式成為國際電動車大廠的馬達用料，更提升電磁鋼片產品的差異化與多樣性，奠定中鋼在電動車用電磁鋼片市場供料的領先優勢。

（二）智能生產技術

1. 智能化鍍層控制系統開發：建立 AI 鋅層預測模型，提供預測目標鋅層重量，並回饋最佳化氣刀參數指引，減少鋅液耗用成本。
2. 鋼板智能鋼種轉用系統開發：利用過去轉用的歷史大數據，建立鋼種建議之多元分類器，使非規格產品透過智能模型建議轉正常品生產，減少無主庫存。

（三）能源環保技術

1. 完成多項節能技術開發與應用：包含自行設計建置盛鋼桶純氧燃燒預熱站，達到降低 30%以上的能耗，減少外購天然氣使用；建立太陽能案場整合式自主運維技術，節省例行性委託巡檢費用，及提升清潔的應用效益；開發與應用吸收式冰水機系統運轉技術，增進蒸氣資源的有效利用，節省蒸氣的使用量，提高整體的運轉效益。
2. 推動鋼化聯產工作：成立公司級專案建立副產燃氣捕碳與高值化利用技術，鏈結工研院國家計畫資源，並和專家學者及下游石化廠進行連結，另成立鋼化聯產工作小組，完成召集相關公司進行醋酸場規劃。
3. 建立廢水場智能專家系統，研究建立智能監診專家系統協助最適化運轉，出水氨氮預測值與實測值趨勢相符，將持續不斷優化與驗證。

董事長：



經理人：總經理：



財務副總經理：



會計主管：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盈餘分派議案及營業報告書等，業由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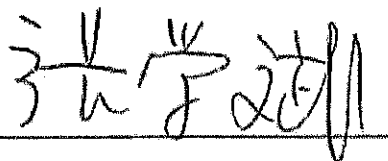
敬請鑑核

此致

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張 學 斌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2 月 2 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中鋼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鋼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鋼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鋼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中鋼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鋼鐵部門商品銷貨收入認列

中鋼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各種鋼品之製造、銷售及機械、交通、電機等工程之承攬，其中鋼鐵部門商品銷貨收入佔年度營業收入約為八成。由於收入認列預設具有顯著風險，受市場需求變化影響有所起伏，且為財務報表使用者關注之事項，因此本會計師將其鋼鐵部門部分商品銷貨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銷貨收入相關之會計政策與附註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四及三十七。

本會計師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了解中鋼公司對鋼鐵部門商品銷貨交易之訂單核准、出貨及收款程序等內部控制設計與執行。
- 二、分析比較兩年度之鋼鐵部門商品銷售數量、銷售單價以及產品銷售情況變化等資訊，以評估銷貨金額及性質之合理性。
- 三、執行上述特定商品銷貨收入內容細項測試，包含抽樣核對裝車明細表或裝船提單及收取貨款證明，確認銷貨收入之存在性。
- 四、取得上述商品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明細，抽核有無異常退貨及折讓之發生，並確認是否已作適當之帳務處理及表達。

其他事項

中鋼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鋼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鋼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鋼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鋼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鋼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鋼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中鋼公司及其子公司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中鋼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中鋼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鋼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 瑞 軒



許瑞軒

會計師 郭 政 弘



郭政弘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2 月 25 日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3,969,128	4	\$	16,140,326	3
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四及七）		2,610,451	-		4,425,282	1
11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四、五及八）		6,228,593	1		5,179,109	1
1140	避險之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四及九）		1,483,163	-		1,458,618	-
1150	合約資產一流動（附註四及二十四）		8,298,068	1		10,158,521	2
116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2,241,592	-		1,602,893	-
1170	應收票據一關係人（附註四、十及三十二）		557	-		118,989	-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十）		15,519,834	2		11,480,441	2
120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附註四、十及三十二）		416,810	-		199,624	-
122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三十二）		4,118,509	1		1,733,785	-
130X	本期所得稅資產		628,373	-		710,432	-
146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29,532,646	20		76,177,207	12
1476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		315,557	-		-	-
1479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十三及三十三）		10,152,556	1		8,601,911	1
1499	其他流動資產		4,499,511	1		3,350,746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10,015,348	31		141,337,884	23
151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921,949	-		1,015,359	-
15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八）		53,673,631	8		54,879,242	9
153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		-	-		3,939	-
1550	避險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224	-		4,561	-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13,419,640	2		13,708,257	2
17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十三）		370,663,701	55		384,332,644	61
1760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五及三十三）		12,488,317	2		13,720,878	2
178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六及三十三）		9,438,554	1		9,718,233	2
1840	無形資產（附註四）		1,478,279	-		1,654,972	-
192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六）		8,881,613	1		8,863,670	1
1980	存出保證金		1,104,101	-		683,498	-
1995	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十三及三十三）		3,012,629	-		3,079,366	-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96,983	-		3,080,19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77,979,621	69		494,744,813	77
1XXX	資產總計	\$	687,994,969	100	\$	636,082,697	100
2100	流動負債						
2110	短期借款及銀行透支（附註十七及三十三）	\$	33,061,226	5	\$	22,510,392	4
212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七）		15,836,410	2		32,072,318	5
21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一流動（附註四及七）		-	-		736	-
2130	避險之金融負債一流動（附註四及九）		1,283,279	-		1,880,889	-
2150	合約負債一流動（附註四及二十四）		5,385,147	1		5,564,585	1
2170	應付票據		1,570,913	-		1,561,308	-
218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22,235,715	3		17,138,527	3
2200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附註十九及三十二）		175,204	-		37,588	-
223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及三十二）		34,065,602	5		23,055,595	4
225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331,213	2		883,896	-
2280	負債準備一流動（附註四及二十一）		6,831,852	1		6,501,683	1
2321	租賃負債一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963,887	-		954,695	-
2322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八）		17,474,085	3		17,399,351	3
2365	一年內到期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十三）		4,647,406	1		2,215,129	-
2399	退款負債一流動		3,698,912	1		2,148,949	-
21XX	其他流動負債		1,369,894	-		1,400,91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61,930,745	24		135,326,553	21
2511	非流動負債						
2527	避險之金融負債一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139,082	-		338,608	-
2530	合約負債一非流動（附註二十四）		72,086	-		-	-
2541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八）		62,336,121	9		79,800,146	13
2542	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十三）		26,442,943	4		42,157,426	7
2550	長期應付票券（附註十七）		14,392,922	2		18,673,657	3
2570	負債準備一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一）		1,074,359	-		1,041,882	-
258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六）		14,583,004	2		14,267,718	2
2640	租賃負債一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0,112,044	1		10,966,743	2
267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十二）		8,761,472	1		9,267,896	1
25XX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95,171	-		1,135,08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9,109,204	19		177,649,163	28
2XXX	負債合計		301,039,949	43		312,975,716	49
311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十三）						
3120	股本						
3100	普通股		157,348,610	23		157,348,610	25
3120	特別股		382,680	-		382,680	-
3100	股本合計		157,731,290	23		157,731,290	25
3200	資本公積		39,238,636	6		39,077,456	6
33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6,611,343	10		66,532,412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7,639,574	4		27,912,065	4
3350	未分配盈餘		70,863,295	10		13,897,589	2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165,114,212	24		108,342,066	16
3400	其他權益		(4,405,952)	(1)		(3,187,669)	-
3500	庫藏股票		(8,649,421)	(1)		(8,664,198)	(1)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49,028,765	51		293,298,945	46
36XX	非控制權益		37,926,255	6		29,808,036	5
3XXX	權益合計		386,955,020	57		323,106,981	51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87,994,969	100	\$	636,082,69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總經理：



財務副總經理：



會計主管：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四、三十二及三十七）	\$	468,327,501	100	\$	314,783,30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十五及三十二）		373,012,890	80		299,665,781	95
5900 營業毛利		95,314,611	20		15,117,520	5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102,276	1		4,441,752	1
6200 管理費用		7,894,624	2		6,441,564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35,385	-		1,947,816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25,053	-		(9,84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557,338	3		12,821,283	4
6900 營業利益		79,757,273	17		2,296,237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十五）		228,589	-		302,888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五及三十二）		4,320,278	1		2,151,83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十五）		690,795	-		(105,969)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十五）		(1,761,141)	-		(2,460,078)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177,854	-		583,25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56,375	1		471,925	-

代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84,413,648	18	2,768,162	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六）	15,507,576	3	510,329	-
8200 本年度淨利	68,906,072	15	2,257,833	1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十三及二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63,212)	-	(177,31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76,646)	-	(1,125,935)	(1)
8317 避險工具之損益	43,796	-	(71,637)	-
832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9,462	-	(158,50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963,854	-	(293,73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82,474)	-	(358,528)	-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94)	-	-	-
8368 避險工具之損益	-	-	5,115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99,121	-	(742,57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4,310	-	29,42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972,283)	-	(2,893,683)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66,933,789	15	\$ (635,850)	-

代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62,053,033	13	\$	885,865	-
8620 非控制權益		6,853,039	2		1,371,968	1
8600	\$	<u>68,906,072</u>	<u>15</u>	\$	<u>2,257,833</u>	<u>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60,327,896	14	\$	(1,538,770)	(1)
8720 非控制權益		6,605,893	1		902,920	1
8700	\$	<u>66,933,789</u>	<u>15</u>	\$	<u>(635,850)</u>	<u>-</u>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七）						
9750 基 本	\$	<u>4.02</u>		\$	<u>0.05</u>	
9850 稀 釋	\$	<u>3.98</u>		\$	<u>0.0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總經理：



財務副總經理：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股利為元

	師	屬	於	本	公	司	主	之	權	益
	股	特	資	保	留	共	榮	項	庫	公
	售	通	本	法	特	經	通	合	藏	司
	\$	\$	\$	\$	\$	\$	\$	\$	\$	\$
A1	109年1月1日餘額	157,348,610	382,680	65,674,189	27,803,906	21,998,056	(6,838,836)	(861,959)	(8,664,198)	302,558,533
B1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十三）	-	-	858,223	-	(858,223)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110,524	(110,524)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提列	-	-	-	-	(7,867,490)	-	-	(7,867,430)	(7,867,430)
B7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0.5元	-	-	-	-	(58,575)	-	-	(53,575)	(53,575)
B7	特別股現金股利－每股1.4元	-	-	-	-	(58,575)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365)	2,365	-	-	-	-
D1	109年度淨利	-	-	-	-	885,865	-	-	-	885,865
D3	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4,429)	(1,545,421)	(2,290,206)	-	(2,424,635)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751,436	(1,545,421)	(2,290,206)	-	(1,538,770)
L5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	-	-	-	-	-	-	(1,780)	-
L7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交易	-	-	-	-	-	-	-	-	-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271	-	-	-	-	-	1,780	2,051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160,443	-	-	-	-	-	-	160,443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35,504)	(35,504)	-	(750,861)
T1	其他權益變動	-	39,473	-	-	35,504	-	-	-	-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157,348,610	382,680	66,532,412	27,912,065	13,897,589	543,417	(3,187,669)	(8,664,198)	293,298,945
A1	110年1月1日餘額	157,348,610	382,680	66,532,412	27,912,065	13,897,589	543,417	(3,187,669)	(8,664,198)	293,298,945
B1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十三）	-	-	78,931	-	(78,931)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72,355)	272,355	-	-	-	-
B7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0.3元	-	-	-	-	(4,720,458)	-	-	(4,720,458)	(4,720,458)
B7	特別股現金股利－每股1.4元	-	-	-	-	(53,575)	-	-	(53,575)	(53,575)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36)	136	-	-	-	-
D1	110年度淨利	-	-	-	-	62,053,033	-	-	-	62,053,033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612,252)	513,958	(1,112,885)	-	(1,725,137)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1,440,781	513,958	(1,112,885)	-	60,327,896
L7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交易	-	-	-	-	-	-	-	-	-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760	-	-	-	-	-	11,241	12,001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96,122	-	-	-	-	-	-	96,122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	-	-	-
T1	其他權益變動	-	-	-	-	105,398	(105,398)	-	-	-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157,348,610	382,680	66,611,343	27,639,574	70,863,295	(9,167,082)	(4,405,952)	(8,649,421)	349,028,765

董事長：

總經理人：總經理：

財務副總經理：

管主計會

羽朝棟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4,413,648	\$ 2,768,16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2,461,671	33,247,153
A20200	攤銷費用	265,436	263,72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 轉利益)	125,053	(9,84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 淨利益	(541,576)	(246,293)
A20900	財務成本	1,761,141	2,460,078
A21200	利息收入	(228,589)	(302,888)
A21300	股利收入	(3,610,743)	(1,134,44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 額	(1,215,491)	(584,96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78,139	(799,655)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6,755)	-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利益	(33,545)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33,033)	(434,206)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878	-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 益)	2,014,820	(3,008,823)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369,085	576,317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576,180	2,693,284
A29900	其 他	30,785	(14,19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8,664)	354,202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A31120	避險之金融資產	(97,173)	428,090
A31125	合約資產	1,893,484	(174,051)
A31130	應收票據	(638,699)	(386,081)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118,432	106,190
A31150	應收帳款	(4,144,546)	(479,85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7,186)	196,91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275,959)	(69,760)
A31200	存 貨	(55,361,848)	26,492,40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07,903)	888,737
A32120	避險之金融負債	(62,883)	52,678
A32125	合約負債	(107,352)	(639,373)
A32130	應付票據	9,605	(86,910)
A32150	應付帳款	5,097,188	2,517,47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7,616	(33,13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559,172	(195,466)
A32200	負債準備	(216,228)	(51,22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1,018)	(54,38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369,636)	(307,692)
A32990	退款負債	1,549,963	409,24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73,016,469	64,441,42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712,720)	(1,226,06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1,303,749	63,215,35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194,697)	(5,611,851)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687,917	4,535,280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8,382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472,949)	(9,376,248)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886,910	8,689,326
B01700	除列避險之金融負債	(631,020)	(2,682,577)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75,000)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3,438	354,191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1,099,447)
B02300	處分子公司	28,856	748,920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20,647	296,526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76,233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065,106)	(26,815,44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1,631	1,072,65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57,003)	(59,59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9,328)	(188,199)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1,397)	-
B05400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	(10,483)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60,185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483,908)	(485,950)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87,375	(15,503)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34,316	289,993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1,087,867	726,219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3,600,701	1,134,06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169,332)	(28,864,73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48,531,047	262,134,157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39,606,200)	(277,705,304)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29,521,775	135,830,659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45,757,683)	(142,794,272)
C01200	發行應付公司債	-	13,800,000
C01300	償還應付公司債	(17,400,000)	(15,550,000)
C01600	舉借銀行長期借款	34,937,675	58,466,497
C01700	償還銀行長期借款	(48,101,224)	(59,256,509)
C01800	長期應付票券增加	3,979,156	13,099,578
C01900	長期應付票券減少	(8,259,891)	(8,520,814)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992,141)	(1,006,431)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60,084	26,629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4,778,721)	(7,915,869)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	32,655	-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C05600	支付之利息	(2,238,443)	(2,860,426)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512,326	(750,86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559,585)	(33,002,96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10,591)	(572,329)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6,164,241	775,32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806,364	12,031,03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970,605	\$ 12,806,364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E00210	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示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969,128	\$ 16,140,326
E00240	銀行透支	(4,998,523)	(3,333,962)
E00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970,605	\$ 12,806,36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總經理：



財務副總經理：



會計主管：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中鋼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鋼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鋼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鋼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中鋼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鋼鐵部門商品銷貨收入認列

中鋼公司主要從事各種鋼品之製造、銷售及機械、交通、電機等工程之承攬，其中鋼鐵部門商品銷貨收入占年度營業收入達九成以上。由於收入認列預設具有顯著風險，受市場需求變化影響有所起伏，且為財務報表使用者關注之事項，因此本會計師將其鋼鐵部門部分商品銷貨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銷貨收入相關之會計政策與附註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二十三。

本會計師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了解中鋼公司對鋼鐵部門商品銷貨交易之訂單核准、出貨及收款程序等內部控制設計與執行。
- 二、分析比較兩年度之鋼鐵部門商品銷售數量、銷售單價以及產品銷售情況變化等資訊，以評估銷貨金額及性質之合理性。
- 三、執行上述特定商品銷貨收入內容細項測試，包含抽樣核對裝車明細表或裝船提單及收取貨款證明，確認銷貨收入之存在性。
- 四、取得上述商品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明細，抽核有無異常退貨及折讓之發生，並確認是否已作適當之帳務處理及表達。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鋼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鋼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鋼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

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鋼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鋼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鋼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中鋼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中鋼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鋼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 瑞 軒



許瑞軒

會計師 郭 政 弘



郭政弘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2 月 25 日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3,755,569	1		\$1,769,860	-
1139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二十八）		382,328	-		514,119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十三）		179,901	-		475,313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998,439	-		430,648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四、十及二十九）		-	-		111,59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十）		3,666,782	1		2,688,128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及二十九）		2,243,295	1		2,054,455	1
1200	其他應收款		2,742,493	1		1,203,45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往來（附註二十九）		6,962,000	1		5,694,000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83,201	-		305,386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68,933,671	14		39,537,983	9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三及三十）		6,681,289	1		6,027,185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896,757	-		764,08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7,729,725	20		61,576,209	14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731,198	-		843,818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八）		39,251,278	8		38,226,656	9
1538	避險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及二十八）		210	-		1,852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二及三十）		201,220,220	40		181,301,445	4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二十九）		147,119,445	29		148,160,443	3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158,745	-		1,269,862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六）		7,336,879	2		7,431,253	2
1780	無形資產		4,978	-		14,93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五）		3,472,579	1		3,836,367	1
1920	存出保證金		705,129	-		245,565	-
1960	預付投資款（附註十二）		1,250,000	-		-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三）		-	-		10,00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02,250,661	80		381,342,198	86
1XXX	資產總計		\$499,980,386	100		\$442,918,40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及銀行透支（附註十七、二十九及三十）		\$12,891,338	3		\$10,685,874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七）		-	-		3,999,092	1
2126	避險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九、十七及二十八）		1,096,047	-		1,660,353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十三）		1,701,331	-		1,200,242	-
2170	應付帳款		6,447,758	1		4,141,140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九）		3,298,103	1		1,066,985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及二十九）		22,824,106	5		15,730,689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五）		7,266,069	1		732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4,318,852	1		4,287,99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269,303	-		286,135	-
2321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八）		12,349,085	3		10,949,351	3
2322	一年內到期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十七）		1,500,000	-		-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3,456,564	1		1,914,682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82,572	-		508,68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7,901,128	16		56,431,956	13
非流動負債							
2511	避險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九、十七及二十八）		17,167	-		338,545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八）		48,224,053	10		60,569,113	13
2541	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十七）		-	-		7,000,000	2
2542	長期應付票券（附註十七）		5,897,934	1		6,897,508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五）		11,712,835	2		10,605,707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896,263	-		986,58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二十一）		6,302,241	1		6,790,049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3,050,493	14		93,187,506	21
2XXX	負債合計		150,951,621	30		149,619,462	34
權益（附註四及二十二）							
股本							
3110	普通股		157,348,610	32		157,348,610	36
3120	特別股		382,680	-		382,680	-
3100	股本合計		157,731,290	32		157,731,290	36
3200	資本公積		39,238,636	8		39,077,456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6,611,343	13		66,532,412	1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7,639,574	6		27,912,065	6
3350	未分配盈餘		70,863,295	14		13,897,589	3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165,114,212	33		108,342,066	24
3400	其他權益		(4,405,952)	(1)		(3,187,669)	(1)
3500	庫藏股票		(8,649,421)	(2)		(8,664,198)	(2)
3XXX	權益合計		349,028,765	70		293,298,945	66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499,980,386	100		\$442,918,40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總經理

財務副總經理

會計主管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三及二十九）	\$259,782,471	100	\$183,841,52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二十九）	209,566,237	81	175,614,789	96
5900	營業毛利	50,216,234	19	8,226,737	4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299,640)	-	(139,358)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49,916,594	19	8,087,379	4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975,236	1	2,613,343	1
6200	管理費用	4,141,417	2	2,995,856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95,668	1	1,880,953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512,321	4	7,490,152	4
6900	營業利益	40,404,273	15	597,227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十四及二十九）	80,141	-	102,760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四及二十九）	1,490,174	1	1,907,95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十四及二十九）	201,065	-	(21,342)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十四及二十九）	(795,980)	-	(1,092,967)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29,671,674	11	(486,25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647,074	12	410,149	-
7900	稅前淨利	71,051,347	27	1,007,376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五）	8,998,314	3	121,511	-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200	本年度淨利	\$62,053,033	24	\$885,865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 十二及二十五）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628,138)	-	(56,27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024,622	-	(2,734,065)	(2)
8317	避險工具之損益	98,087	-	33,837	-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	(714,062)	-	1,022,991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利 益	132,486	-	4,25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508,504)	(1)	(474,314)	-
8368	避險工具之損益	-	-	(5,269)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129,628)	-	(215,800)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1,725,137)	(1)	(2,424,635)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60,327,896	23	(\$1,538,770)	(1)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六）				
9750	基 本	\$4.02		\$0.05	
9850	稀 釋	\$3.98		\$0.0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總經理：



財務副總經理：



會計主管：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股	股本	特別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之重估增值	遞延工具之損益	合計	庫藏股票	權益合計
A1	普通股	\$157,348,610	\$382,680	\$38,877,269	\$65,694,189	\$27,803,906	\$21,998,436	(\$8,838,836)	\$2,124,342	-	\$3,852,535	(\$861,959)	(\$8,664,198)	\$302,558,533
B1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	-	-	-	-	-	-	-	-	-
B3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十二)	-	-	-	-	-	-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888,223	-	-	(838,223)	-	-	-	-	-	-	-
B7	特別盈餘公積提列	-	-	-	-	110,524	(110,524)	-	-	-	-	-	-	-
B7	普通現金股利—每股0.5元	-	-	-	-	-	(7,867,430)	-	-	-	-	-	-	(7,867,430)
B7	特別現金股利—每股1.4元	-	-	-	-	-	(53,575)	-	-	-	-	-	-	(53,575)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2,365)	2,365	-	-	-	-	-	-	-
D1	109年度淨利	-	-	-	-	-	885,865	-	-	-	-	-	-	885,865
D3	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34,429)	(690,114)	(1,545,421)	(2,290,206)	(54,671)	(2,290,206)	-	(2,424,635)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51,436	(690,114)	(1,545,421)	(2,290,206)	(54,671)	(2,290,206)	(1,780)	(1,538,770)
L5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	-	-	-	-	-	-	-	-	-	-	1,780	2,051
L7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交易	-	-	271	-	-	-	-	-	-	-	-	-	-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160,443	-	-	-	-	-	-	-	-	-	160,443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35,504	-	(35,504)	-	-	(35,504)	-	-
T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公司權益變動數	-	-	39,473	-	-	-	-	-	-	-	-	-	39,473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157,348,610	382,680	39,077,456	66,532,412	27,912,065	13,897,589	(7,528,950)	543,417	-	3,797,864	(3,187,669)	(8,664,198)	293,298,945
B1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十二)	-	-	-	-	-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78,931	-	(78,931)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272,355)	272,355	-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0.3元	-	-	-	-	-	(4,720,458)	-	-	-	-	-	-	(4,720,458)
B7	特別現金股利—每股1.4元	-	-	-	-	-	(53,575)	-	-	-	-	-	-	(53,575)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136)	136	-	-	-	-	-	-	-
D1	110年度淨利	-	-	-	-	-	62,053,033	-	-	-	-	-	-	62,053,033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12,252)	(1,638,132)	513,958	11,289	(1,112,885)	(1,112,885)	-	(1,725,137)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1,440,781	(1,638,132)	513,958	11,289	(1,112,885)	(1,112,885)	-	60,327,896
L7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交易	-	-	760	-	-	-	-	-	-	-	-	11,241	12,001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96,122	-	-	-	-	-	-	-	-	-	96,122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105,398	-	(105,398)	-	-	(105,398)	-	-
T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公司權益變動數	-	-	64,298	-	-	-	-	-	-	-	-	3,536	67,834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157,348,610	382,680	39,238,636	66,611,343	27,639,574	70,863,295	(89,167,082)	991,977	-	\$3,809,153	(\$4,405,952)	(\$8,649,421)	\$349,028,76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總經理：



財務副總經理：



會計主管：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71,051,347	\$1,007,37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5,118,366	15,249,956
A20200	攤銷費用	9,956	9,95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4,930)	(117,861)
A20900	財務成本	795,980	1,092,967
A21200	利息收入	(80,141)	(102,760)
A21300	股利收入	(451,620)	(478,481)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29,671,674)	486,25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2,792	3,107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258,710	(2,394,332)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63,904	-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299,640	139,358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30,860	1,776,959
A29900	其 他	180,798	(120,85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0	避險之金融資產	92,845	208,759
A31125	合約資產	320,982	(415,069)
A31130	應收票據	(567,791)	(5,924)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111,592	75,832
A31150	應收帳款	(978,654)	(670,14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0,840)	(1,043,54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529,279)	(174,595)
A31200	存 貨	(30,815,057)	18,934,31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32,140)	(8,769)
A32125	合約負債	501,089	99,146
A32150	應付帳款	2,306,618	(825,39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231,118	(379,13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173,005	579,074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6,117)	(\$317,60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15,946)	(266,320)
A32990	退款負債	1,541,882	(139,53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8,167,295	32,202,74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9,328)	(38,30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8,057,967	32,164,43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31,520
B01700	除列避險之金融負債	(631,020)	(2,682,577)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200,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050,610)	(15,729,92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8,503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59,564)	(139,946)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往來增加	(1,268,000)	-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往來減少	-	3,576,000
B0500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46,173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644,101)	(87,180)
B07500	收取之利息	78,449	105,950
B07600	收取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利	9,586,658	1,308,122
B07600	收取之其他股利	442,182	478,48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811,330)	(12,039,55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007,707	17,954,753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8,855,043)	(25,756,665)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2,950,908	32,958,454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6,950,000)	(42,950,000)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5,800,0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10,950,000)	(6,600,000)
C01600	舉借銀行長期借款	6,000,000	13,500,000
C01700	償還銀行長期借款	(11,500,000)	(10,500,000)
C01800	長期應付票券增加	426	11,298,821
C01900	長期應付票券減少	(1,000,000)	(6,40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18,148)	(347,51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778,721)	(7,915,869)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2,750,430)	(1,018,060)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159,777)	(\$1,381,944)
C09900	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39,350	-
C09900	預付子公司投資款增加	(1,250,0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413,728)	(21,358,02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832,909	(1,233,14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09,472)	(176,33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76,563)	(\$1,409,472)
<u>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u>			
代 碼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列示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3,755,569	\$1,769,860
E00240	銀行透支	(4,332,132)	(3,179,332)
E00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76,563)	(\$1,409,47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總經理：



財務副總經理：



會計主管：



第二案

本公司董事會提

案由：謹擬具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承認。

說明：

- 一、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擬依本公司章程第 6 條規定分配如附表。
- 二、擬分配特別股股息每股現金 1.4 元及特別股紅利每股現金 1.7 元，合計每股現金 3.1 元；普通股紅利每股現金 3.1 元。
- 三、本次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擬於股東會決議通過本盈餘分配案後，授權董事長決定。發放現金股利時，分派予個別股東之股利總額發放至「元」，尾數不足元者進位至元，差額以公司費用列支。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3,597,659,871 權

投票類型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票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現場投票	8,162,826,536	1,020	0	3,639,982
電子投票	4,601,134,026	2,030,093	0	828,028,214
總計	12,763,960,562	2,031,113	0	831,668,196

同意通過表決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3.87%，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9,316,980,117.09
本年度淨利	62,053,033,273.30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處分固定資產	136,306.00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502,510,296.00)	
長期股權投資影響變動數	(4,343,901.00)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61,546,315,382.3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6,154,631,538.00)
特別盈餘公積轉列未分配盈餘		723,473,239.00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65,432,137,200.39
分配特別股股息—每股1.4元(現金1.4元)	53,575,199.00	
分配股東紅利— 普通股每股3.1元(現金3.1元)，特別股每股1.7元(現金1.7元)	48,843,124,689.00	
分配項目合計		(48,896,699,888.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6,535,437,312.39

董事長：



經理人：總經理：



財務副總經理：



會計主管：



四、討論事項：

第一案

本公司董事會提

案由：擬具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敬請公決。

說明：

- 一、配合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分條文修正，以及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0465 號令規定，修改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 二、本次擬修改第 4 條、第 8~10 條、第 13 條及第 22 條。
- 三、檢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3,597,659,871 權

投票類型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票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現場投票	8,162,636,536	0	0	3,831,002
電子投票	4,532,372,687	1,010,191	0	897,809,455
總計	12,695,009,223	1,010,191	0	901,640,457

同意通過表決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3.36%，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第四條 本公司取得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該專業估價者及其估價人員、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未曾因違反證券交易法、公司法、銀行法、保險法、金融控股公司法、商業會計法，或有詐欺、背信、侵占、偽造文書或因業務上犯罪行為，受一年以上有期徒刑之宣告確定。但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已滿三年者，不在此限。 二、與交易當事人不得為關係人或有實質關係人之情形。 三、本公司如應取得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報告，不同專業估價者或估價人員不得互為關係人或有實質關係人之情形。 前項人員於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時，應依其所屬各同業公會之自律規範及下列事項辦理： 一、承接案件前，應審慎評估自身專業能力、實務經驗及獨立性。	第四條 本公司取得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該專業估價者及其估價人員、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未曾因違反證券交易法、公司法、銀行法、保險法、金融控股公司法、商業會計法，或有詐欺、背信、侵占、偽造文書或因業務上犯罪行為，受一年以上有期徒刑之宣告確定。但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已滿三年者，不在此限。 二、與交易當事人不得為關係人或有實質關係人之情形。 三、本公司如應取得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報告，不同專業估價者或估價人員不得互為關係人或有實質關係人之情形。 前項人員於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時，應依下列事項辦理： 一、承接案件前，應審慎評估自身專業能力、實務經驗及獨立性。	配合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修正。

二、<u>執行</u>案件時，應妥善規劃及執行適當作業流程，以形成結論並據以出具報告或意見書；並將所執行程序、蒐集資料及結論，詳實登載於案件工作底稿。 三、對於所使用之資料來源、參數及資訊等，應逐項評估其<u>適當性</u>及合理性，以做為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之基礎。 四、聲明事項，應包括相關人員具備專業性及獨立性，已評估所使用之資訊為<u>適當且合理</u>及遵循相關法令等事項。	二、<u>查核</u>案件時，應妥善規劃及執行適當作業流程，以形成結論並據以出具報告或意見書；並將所執行程序、蒐集資料及結論，詳實登載於案件工作底稿。 三、對於所使用之資料來源、參數及資訊等，應逐項評估其<u>完整性、正確性</u>及合理性，以做為出具估價報告或意見書之基礎。 四、聲明事項，應包括相關人員具備專業性及獨立性，已評估所使用之資訊為<u>合理與正確</u>及遵循相關法令等事項。	
第八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除與國內政府機關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交易金額達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董事會通過；其嗣後有交易條件變更時，亦同。 二、交易金額達十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	第八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除與國內政府機關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交易金額達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董事會通過；其嗣後有交易條件變更時，亦同。 二、交易金額達十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	配合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修正。

估價者估價。

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一)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二)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四、專業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其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爰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

前項以外不動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之取得或處分案件，執掌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之一級單位，應參考公告現值、評定價值、鄰近不動產實際交易價格、租賃行情等，擬訂交易價格；執掌取得或處分設

估價者估價。

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一)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二)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四、專業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其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爰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

前項以外不動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之取得或處分案件，執掌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之一級單位，應參考公告現值、評定價值、鄰近不動產實際交易價格、租賃行情等，擬訂交易價格；執掌取得或處分設

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之一級單位，應參考本公司或相關行業以往相同或類似資產交易之價格或租賃行情，擬訂交易價格，供權責階層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	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之一級單位，應參考本公司或相關行業以往相同或類似資產交易之價格或租賃行情，擬訂交易價格，供權責階層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	
第九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另交易金額達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金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前項但書所稱例外情形，係指： 一、依法律發起設立或募集設立而以現金出資取得有價證券，且取得有價證券所表彰之權利與出資比例相當者。 二、參與認購標的公司依相關法令辦理現金增資而按面額發行之有價證券者。 三、參與認購直接或間接百分之百投資公司辦理現金增	第九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另交易金額達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u>會計師若需採用專家報告者，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u>。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金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前項但書所稱例外情形，係指： 一、依法律發起設立或募集設立而以現金出資取得有價證券，且取得有價證券所表彰之權利與出資比例相當者。 二、參與認購標的公司依相關法令辦理現金增資而按面額發行之有價證券者。 三、參與認購直接或間接百分之百投資公司辦理現金增	配合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修正。

資發行有價證券，或百分之百持有子公司間互相參與認購現金增資發行有價證券者。 四、於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上市、上櫃及興櫃有價證券。 五、屬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六、公募基金。 七、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或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上市(櫃)證券標購辦法或拍賣辦法取得或處分上市(櫃)公司股票。 八、參與國內公開發行公司現金增資認股或於國內認購公司債(含金融債券)，且取得之有價證券非屬私募有價證券者。 九、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第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於基金成立前申購國內私募基金者，或申購、買回之國內私募基金，信託契約中已載明投資策略除證券信用交易及所持未沖銷證券相關商品部位外，餘與公募基金之投資範圍相同者。 十、金管會規定之其他情形。	資發行有價證券，或百分之百持有子公司間互相參與認購現金增資發行有價證券者。 四、於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上市、上櫃及興櫃有價證券。 五、屬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六、公募基金。 七、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或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上市(櫃)證券標購辦法或拍賣辦法取得或處分上市(櫃)公司股票。 八、參與國內公開發行公司現金增資認股或於國內認購公司債(含金融債券)，且取得之有價證券非屬私募有價證券者。 九、依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第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於基金成立前申購國內私募基金者，或申購、買回之國內私募基金，信託契約中已載明投資策略除證券信用交易及所持未沖銷證券相關商品部位外，餘與公募基金之投資範圍相同者。 十、金管會規定之其他情形。	
---	---	--

第十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會員證交易金額達三億元以上者，除與國內政府機關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	第十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會員證交易金額達三億元以上者，除與國內政府機關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u>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u>	配合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修正。
第十三條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依第十四條及第十五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	第十三條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二、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依第十四條及第十五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	配合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修正。

格、交易對象及其與本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六、依前條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七、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從事下列交易，董事會得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 一、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 二、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使用權資產。 <u>本公司或本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有第一項交易，交易金額達本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本公司應將第一項所列各款資料提交股東會同意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但本公司與子公司，或子公司彼此間交易，不在此限。</u>	格、交易對象及其與本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 六、依前條規定取得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 七、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從事下列交易，董事會得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 一、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 二、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使用權資產。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按性質，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按性質，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	配合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

二日內，依金管會規定格式及內容，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第十七條第一款第(五)目第2點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四、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達十億元以上。 五、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本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達五億元以上。 六、除前五款以外之資產交易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一)買賣國內公債或信用評	二日內，依金管會規定格式及內容，將相關資訊於金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第十七條第一款第(五)目第2點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四、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達十億元以上。 五、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本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達五億元以上。 六、除前五款以外之資產交易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一)買賣國內公債。	則」修正。
--	---	--------------

等不低於我國主權評等
等級之外國公債。

(二)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非屬國內公開發行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金管會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於知悉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

(二)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非屬國內公開發行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金管會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於知悉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

五、選舉事項

第一案

本公司董事會提

案由：擬選舉本公司第 18 屆董事 11 人(含獨立董事 3 人)，敬請公決。

說明：

一、本公司第 17 屆董事 11 人(含獨立董事 3 人)將於本(111)年 6 月 18 日任期屆滿，擬全面改選第 18 屆董事 11 人(含獨立董事 3 人)，任期 3 年，自 111 年 6 月 17 日至 114 年 6 月 16 日止，原第 17 屆董事依照公司法第 199 條之 1 規定「股東會於董事任期未屆滿前，改選全體董事者，如未決議董事於任期屆滿始為解任，視為提前解任。」

二、本次董事選舉採用候選人提名制，候選人名單詳列於後，請股東自名單中選任之。

選舉結果：

董事選舉開票結果經主席宣布下列 11 人當選為董事。

一般董事(8 席)

排名	戶名	代表人	選舉人 編號	當選權數 (含電子投票)	電子投票
1	經濟部	翁朝棟	1	15,506,117,197	4,639,707,558
2	經濟部	曾文生	2	13,098,616,527	2,156,292,963
3	經濟部	劉明忠	3	13,045,080,621	2,156,986,133
4	群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王錫欽	4	12,613,906,067	4,538,522,751
5	景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黃建智	5	11,815,168,583	1,921,761,949
6	鴻高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翁政義	6	8,345,643,084	1,687,253,137
7	高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楊岳崑	7	8,150,204,563	1,958,348,585
8	高雄市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	陳春生	8	7,849,817,179	1,708,971,213

獨立董事(3 席)

排名	戶名	代表人	選舉人 編號	當選權數 (含電子投票)	電子投票
1	張學斌	張學斌	9	11,391,905,157	4,598,766,271
2	洪敏雄	洪敏雄	10	11,265,461,097	4,778,621,996
3	高蘭芬	高蘭芬	11	11,227,496,758	4,778,441,375

第 18 屆董事候選人名單

候選人 編號	姓 名	候選人簡歷	所代表法人名稱
1	翁朝棟	學歷：國立成功大學資源工程博士 經歷：中鋼公司總經理 現職：中鋼公司董事長	經濟部
2	曾文生	學歷：國立臺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系學士 經歷：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局長 現職：經濟部政務次長	經濟部
3	劉明忠	學歷：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博士 經歷：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局長 現職：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執行長	經濟部
4	王錫欽	學歷：國立中山大學材料科學博士 經歷：中鋼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現職：中鋼公司總經理	群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	黃建智	學歷：東海大學經濟學系學士 經歷：中鋼公司業務副總經理 現職：中鋼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景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	翁政義	學歷：美國羅徹斯特大學機械工程博士 經歷：國立成功大學校長 現職：崑山科技大學兼任講座教授	鴻高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7	楊岳崑	學歷：國立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經歷：中鋼公司財務助理副總經理 現職：中鋼公司財務副總經理	高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	陳春生	學歷：台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電工科 經歷：高雄市中鋼公司企業工會常務理事 現職：高雄市中鋼公司企業工會理事長	高雄市中鋼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

第 18 屆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候選人 編號	姓 名	候選人簡歷	所代表法人名稱
9	張學斌	學歷：美國康乃爾大學機械航空工程博士 經歷：高苑科技大學講座教授兼任副校長 現職：高苑科技大學榮譽教授	
10	洪敏雄	學歷：美國北卡羅萊納州立大學材料工程博士 經歷：國立成功大學材料科學及工程學系教授 現職：國立成功大學名譽講座教授	
11	高蘭芬	學歷：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博士 經歷：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系主任 現職：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教授	

六、其他議案

第一案

本公司董事會提

案由：翁朝棟先生如經本次股東常會選任為第 18 屆董事，為維護本公司投資權益，擬請許可翁董事朝棟兼任轉投資中字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字環保工程公司)、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鴻鋼鐵公司)、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高鐵公司)相關職務，敬請公決。

說明：

一、依據公司法第 209 條第 1 項「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之規定辦理。

二、翁董事朝棟兼任該三家公司相關職務資料如下表：

轉投資公司名稱	兼任職務	與本公司關聯業務
中字環保工程公司	董事	環境保護工程、鋼鐵工業工程等業務
中鴻鋼鐵公司	董事	鋼鐵產品之加工製造業務
台灣高鐵公司	董事	機械安裝業務

三、本公司與前述轉投資事業在部分業務上固有關聯，惟彼此所銷售之具體商品、服務方面，基本上仍互有區隔。翁董事朝棟兼任上述公司董事，可藉參與該公司重要業務經營決策，監督其業務執行，以收相輔相成之效，並維護本公司投資權益。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3,597,659,871 權

投票類型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票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現場投票	8,161,867,911	0	0	4,599,627
電子投票	3,990,645,906	46,416,480	0	1,394,129,947
總計	12,152,513,817	46,416,480	0	1,398,729,574

同意通過表決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89.37%，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本公司董事會提

案由：曾文生先生如經本次股東常會選任為第 18 屆董事，擬請許可曾董事文生兼任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電公司）相關職務，敬請公決。

說明：

一、依據公司法第 209 條第 1 項「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之規定辦理。

二、曾董事文生兼任該公司相關職務資料如下表：

公司名稱	兼任職務	與本公司關聯業務
台電公司	董事	機械安裝業務

三、本公司與前述公司在部分業務上固有關聯，惟彼此所銷售之具體商品、服務方面，基本上仍互有區隔。曾董事文生兼任上述公司董事，可藉其專才監督本公司業務執行，以收相輔相成之效。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3,597,659,871 權

投票類型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票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現場投票	8,158,212,146	1,000	0	8,254,392
電子投票	2,444,189,847	1,588,718,013	0	1,398,284,473
總計	10,602,401,993	1,588,719,013	0	1,406,538,865

同意通過表決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77.97%，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

本公司董事會提

案由：劉明忠先生如經本次股東常會選任為第 18 屆董事，擬請許可劉董事明忠兼任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漢翔公司)相關職務，敬請公決。

說明：

- 一、依據公司法第 209 條第 1 項「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之規定辦理。
- 二、劉董事明忠兼任該公司相關職務資料如下表：

公司名稱	兼任職務	與本公司關聯業務
漢翔公司	董事	熱處理、表面處理業務

- 三、本公司與前述公司在部分業務上固有關聯，惟彼此所銷售之具體商品、服務方面，基本上仍互有區隔。劉董事明忠兼任上述公司董事，可藉其專才監督本公司業務執行，以收相輔相成之效。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3,597,659,871 權

投票類型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票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現場投票	8,161,881,526	0	0	4,586,012
電子投票	2,443,872,071	1,588,626,520	0	1,398,693,742
總計	10,605,753,597	1,588,626,520	0	1,403,279,754

同意通過表決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78.00%，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四案

本公司董事會提

案由：王錫欽先生如經本次股東常會選任為第 18 屆董事，為維護本公司投資權益，擬請許可王董事錫欽兼任轉投資中字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字環保工程公司)相關職務，敬請公決。

說明：

一、依據公司法第 209 條第 1 項「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之規定辦理。

二、王董事錫欽兼任該公司相關職務資料如下表：

轉投資公司名稱	兼任職務	與本公司關聯業務
中字環保工程公司	董事	環境保護工程、鋼鐵工業工程等業務

三、本公司與前述轉投資事業在部分業務上固有關聯，惟彼此所銷售之具體商品、服務方面，基本上仍互有區隔。王董事錫欽兼任上述公司董事，可藉參與該公司重要業務經營決策，監督其業務執行，以收相輔相成之效，並維護本公司投資權益。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3,597,659,871 權

投票類型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票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現場投票	8,158,257,188	0	0	8,210,350
電子投票	4,006,007,539	31,824,980	0	1,393,359,814
總計	12,164,264,727	31,824,980	0	1,401,570,164

同意通過表決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89.46%，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五案

本公司董事會提

案由：黃建智先生如經本次股東常會選任為第 18 屆董事，為維護本公司投資權益，擬請許可黃董事建智兼任轉投資中國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鋼構公司）、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船公司）、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以下簡稱台塑河靜開曼公司）及 Formosa Ha Tinh Steel Corporation（以下簡稱台塑河靜鋼鐵公司）相關職務，敬請公決。

說明：

- 一、依據公司法第 209 條第 1 項「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之規定辦理。
- 二、黃董事建智兼任該四家公司相關職務資料如下表：

轉投資公司名稱	兼任職務	與本公司關聯業務
中鋼構公司	董事	鋼材二次加工、機械設備製造等業務
台船公司	董事	鋼鐵鑄造、機械設備製造等業務
台塑河靜開曼公司	董事	為一貫作業鋼廠台塑河靜鋼鐵公司之控股公司
台塑河靜鋼鐵公司	董事	同為一貫作業鋼廠

- 三、本公司與前述轉投資事業在部分業務上固有關聯，惟彼此所銷售之具體商品、服務方面，基本上仍互有區隔。黃董事建智兼任上述公司董事，可藉參與該公司重要業務經營決策，監督其業務執行，以收相輔相成之效，並維護本公司投資權益。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3,597,659,871 權

投票類型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票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現場投票	8,161,870,858	0	0	4,596,680
電子投票	2,642,698,723	1,389,854,422	0	1,398,639,188
總計	10,804,569,581	1,389,854,422	0	1,403,235,868

同意通過表決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79.46%，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六案

本公司董事會提

案由：楊岳崑先生如經本次股東常會選任為第 18 屆董事，為維護本公司投資權益，擬請許可楊董事岳崑兼任轉投資中鋼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鋼鋁業公司)相關職務，敬請公決。

說明：

- 一、依據公司法第 209 條第 1 項「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之規定辦理。
- 二、楊董事岳崑兼任該公司相關職務資料如下表：

轉投資公司名稱	兼任職務	與本公司關聯業務
中鋼鋁業公司	董事	熱處理、表面處理業務。

- 三、本公司與前述轉投資事業在部分業務上固有關聯，惟彼此所銷售之具體商品、服務方面，基本上仍互有區隔。楊董事岳崑兼任上述公司董事，可藉參與該公司重要業務經營決策，監督其業務執行，以收相輔相成之效，並維護本公司投資權益。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3,597,659,871 權

投票類型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票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現場投票	8,161,837,689	1,000	0	4,628,849
電子投票	2,645,760,521	1,386,821,773	0	1,398,610,039
總計	10,807,598,210	1,386,822,773	0	1,403,238,888

同意通過表決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79.48%，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七案

本公司董事會提

案由：張學斌先生如經本次股東常會選任為第 18 屆獨立董事，擬請許可張獨立董事學斌兼任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明安公司)、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銀微公司)相關職務，敬請公決。

說明：

- 一、依據公司法第 209 條第 1 項「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之規定辦理。
- 二、張獨立董事學斌兼任該二家公司相關職務資料如下表：

公司名稱	兼任職務	與本公司關聯業務
明安公司	獨立董事	機械設備製造業務
大銀微公司	獨立董事	機械設備製造業務

- 三、本公司業務執行本公司與前述公司在部分業務上固有關聯，惟彼此所銷售之具體商品、服務方面，基本上仍互有區隔。張獨立董事學斌兼任上述公司董事，可藉其專才監督本公司業務執行，以收相輔相成之效。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3,597,659,871 權

投票類型	贊成權數	反對權數	無效票權數	棄權／未投票權數
現場投票	8,158,213,146	0	0	8,254,392
電子投票	3,824,459,734	213,043,874	0	1,393,688,725
總計	11,982,672,880	213,043,874	0	1,401,943,117

同意通過表決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88.12%，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七、臨時動議：

股東戶號 M21505 股東發言肯定並感謝經營團隊努力。

上開發言屬股東自由發言性質，並未正式進入臨時動議之提案及決議程序。

經主席徵詢出席股東無其他臨時動議後，結束議程，主席宣布散會。

八、散會：下午 1 時 37 分。